# 发放取暖补贴，助力温暖过冬

为进一步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区财政局与相关部门形成联动，迅速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县有关要求，将冬季一次性取暖补贴全部发放到城乡困难群众手中，让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新春佳节。

此次发放一次性取暖补贴共计87.55万元，惠及3560户城乡困难群众家庭和54名困难儿童。发放标准为城市低保对象、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每户600元，农村低保对象、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即时帮扶人口每户300元的标准发放，对同时符合以上两种身份的人员，不重复发放。社会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重点困境儿童按每人300元的标准单独发放给其监护人。